

收件編號(學校填寫):

**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0 學年度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
班**

鑑定放棄安置入班同意書

本人(身分證統一編號:)參加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0 學年度數理類學術性向資優學生入班鑑定通過,安置於本校數理資優班;惟經慎重考慮後,自願放棄安置資格,絕無異議,特此聲明。

此致

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學生簽名:

父(監護人)簽名:

母(監護人)簽名:

日期:110 年 月 日

第 2 聯學生存查聯

收件編號(學校填寫):

**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0 學年度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
入班鑑定放棄安置入班同意書**

本人(身分證統一編號:)參加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0 學年度數理類學術性向資優學生入班鑑定通過,安置於本校數理資優班;惟經慎重考慮後,自願放棄安置資格,絕無異議,特此聲明。

此致

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學生簽名:

父(監護人)簽名:

母(監護人)簽名:

日期:110 年 月 日

※注意事項:

- 1.欲放棄安置入班者,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家長或監護人,簽章後於 110 年 8 月 23 日(星期一)中午 12 時前由學生或家長親自送至學校教務處實驗研究組辦理。
- 2.安置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,將第 1 聯撕下由學校存查,第 2 聯由學生領回。
- 3.經完成上述手續後,不得撤回,敬請慎重考慮後決定。